海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海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根据前期的调剂、面试确认和递补，海南海事局面试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

二、现场资格复审

现场资格复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世纪大道18号海南海事局白沙门培训基地。

现场资格复审时间：2023年4月14日，其中上午9:00—11:00，审查洋浦海事局、清澜海事局、三沙海事局职位；下午14:30—16:30，审查海口海事局、三亚海事局、八所海事局职位。

请考生携带以下材料按时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复审：

（一）近期免冠1寸白底光面直边彩色照片4张（背面用圆珠笔注明姓名及报考职位代码）。

（二）线上资格复审时所要求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按照我局2023年3月22日发布的《海南海事局关于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确认和资格复审的通知》要求）。

（三）考察联系表（见附件3，面试后提供）。

三、面试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面试时间：面试定于4月15日至16日举行（各职位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1）,面试开始时间为当天上午9:00，考生入闱封闭管理时间为面试当天上午8:30。参加面试的考生应于面试当天上午提前到指定地点报到，**截至面试当天上午8:30仍未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将取消面试资格。**

（二）面试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世纪大道18号海南海事局白沙门培训基地，面试地点交通指南见附件2。

（三）面试方式：现场面试。

四、体检和考察

（一）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成绩+申论成绩）÷2×50% +面试成绩×50%。

（二）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职位，面试后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在面试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的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三）体检

体检暂定于4月17日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请考生合理安排好行程。

（四）考察

考察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严格审核人事档案（学籍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同考察人选面谈等方法进行。

五、注意事项

（一）考生面试和体检期间食宿自行安排，各项费用自理。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在面试和体检期间的食宿费用和体检费用按照有关规定由我局承担。

（二）确认参加面试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将视情节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三）凡不符合报考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或有关材料的主要信息不实、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查实，取消面试资格，并将视情节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四）本公告的内容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我局将及时通过海南海事局网站或者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通知考生，请密切关注海南海事局网站，并保持手机、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畅通。

六、联系方式

电话：0898-68626024 传真：0898-68626024

电子邮箱:hnmsa2023@163.com 邮编：570311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37号

欢迎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海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人员名单

2.面试地点交通指南

3.考察联系表

4.考生个人承诺书

海南海事局

2023年4月4日